

深圳永泽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4 月 4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4 月 4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3月3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

(二) 登记时间：2018年4月4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5楼3504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薛宁博

联系电话：0755-25905178

传真：0755-2590517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5楼3504室

电子邮件：xueningbo@yongze.com.cn

(二)会议费用：会议费用由参会人员自行承担。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永泽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永泽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